

WIPO



AB/XXIX/7

原文：英文

日期：1996年7月8日

世 界 知 识 产 权 组 织
日 内 瓦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及其管理的各联盟领导机构

第二十九届系列会议
1996年9月23日至10月2日，日内瓦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会议、
巴黎联盟大会和伯尔尼联盟大会1997年例会议程草案

总干事备忘录

1.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规定“协调委员会应……拟订大会[和]……成员国会议的议程草案……”（第8条第（3）款）。《巴黎（斯德哥尔摩）公约》规定“执行委员会应……拟订大会议事日程草案……”（第14条第（6）款（a）项）。《伯尔尼（斯德哥尔摩和巴黎）公约》规定“执行委员会应……拟订大会议程草案……”（第23条第（6）款（a）项）。

2.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会议、巴黎联盟大会和伯尔尼联盟大会将自1997年9月22日至10月1日举行其下届例会。本文件附件一、二、三和四载有关于上述会议议程草案中至少应列入的项目的建议。有关列入这些项目的建议是根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巴黎（斯德哥尔摩）

公约》和《伯尔尼（斯德哥尔摩与巴黎）公约》可适用的规定或某些领导机构以前的决定而提出的。应当指出，如果情况需要，总干事可在议程草案中列入其他项目。

3. 应当指出，根据以前的决定，除1998年和1999年的计划和预算之外，总干事在1997年9月的会议上还将向各领导机构介绍四年——即自2000年至2003年——的中期计划。但鉴于在这些会议上还将任命新总干事，由新总干事介绍2000年至2003年中期计划似更为妥当。中期计划的介绍可在将于1998年举行的领导机构会议上进行。这便是本文件各附件未提及中期计划的原因所在。

4. 列入定于1997年举行例会的所有领导机构议程草案的项目将按照惯例一并列入并编成一个单独的、统一编排并加说明的议程草案。

5. 提请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通过附件一和附件二；提请巴黎联盟执行委员会通过附件三；提请伯尔尼联盟执行委员会通过附件四。

[后接附件]

附 件 一

预定列入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1997年例会议程草案的项目

选举大会官员

自1995年7月1日以来的活动；1994-95两年期的帐务；1996年临时财务报表；会费拖欠

任命新总干事

房舍建筑

1998和1999年的计划和预算

指定审计员

联合国决议

接纳观察员

选举世界知识产权组织预算委员会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房舍建筑委员会的成员

[后接附件二]

附 件 二

预定列入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会议
1997年例会议程草案的项目

选举成员国会议官员

自1995年7月1日以来的活动；1994-95两年期的帐务；1996年临时财务报表；会费拖欠

审查工业产权发展合作常设委员会（PC/IP）及版权和邻接权发展合作常设委员会（PC/CR）的报告

1998年和1999年的计划和预算

指定1999年工业产权发展合作常设委员会及版权和邻接权发展合作常设委员会各工作组的成员

选举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的“临时”成员

[后接附件三]

附 件 三

预定列入
巴黎联盟大会
1997年例会议程草案的项目

选举大会官员

自1995年7月1日以来的活动；1994-95两年期的帐务；1996年临时财务报表；会费拖欠

任命新总干事

1998年和1999年的计划和预算

指定审计员

接纳观察员

选举大会执行委员会的成员

[后接附件四]

附件四

预定列入
伯尔尼联盟大会
1997年例会议程草案的项目

选举大会官员

自1995年7月1日以来的活动；1994-95两年期的帐务；1996年临时财务报表；会费拖欠

任命新总干事

1998年和1999年的计划和预算

指定审计员

接纳观察员

选举大会执行委员会的成员

[附件四及本文件完]